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蓝倩

填 报 人：蓝倩

联系电话：0751-5553264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25 日

一、部门的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 部门主要职责。承担乐昌市结核病防治、精神疾病患者管理、皮肤性病、麻风病的发现、报告、登记、诊疗、监测、督导追踪工作，负责慢性病防治的宣传和健康促进工作。

2. 纳入预算编制范围下属单位。本单位无内设机构。

3. 部门人员编制构成。乐昌市慢性病防治站是属市卫生健康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单位核定事业编制 18 名。现有年末在职实有人数 15 人，其中财政供养人员 15 人，离退休人员 17 人。

（二）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整体收入。

2024 年我单位预算拨款收入总计 353.84 万元，属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3.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2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317.0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14.95 万元），项目支出 21.84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及任务

2024 年，我单位在卫生健康局的领导和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与大力支持下，认真做好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安全生产、财经纪律执行等工作，确保日常事务顺利开展，继续做好我市结核病防治、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性病防治和麻风病监测、开展民众对传染病防治知识和心理健康教育宣传工

作，各项工作能顺利开展与实施。

（四）本年度重点项目工作目标和任务：

1、做好单位日常工作和抓好基层党务建设，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2、做好全市结核病患者发现、报告、登记、治疗和管理的工作。贯彻落实《中国结核病防治规划实施工作指南（2020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印发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规范的通知（国卫办基层函[2015]880号）》等文件要求，履行结核病防控职责，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完成各项工作指标。加强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的工作，继续落实学校结核病防控措施，避免学校及其他重点场所结核病聚集性疫情的发生。

3、严格落实严重精神障碍疾病各项防治工作，加强病人管治，并按照“市委平安韶关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联席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韶关市推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使用长效针剂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积极推广我市长效针剂的实施，提高患者治疗率，预防和减少我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的发生，完成各项工作指标。

4、开展性病、麻风病宣传和防治工作。根据《性病防治管理办法》要求，继续贯彻落实性病防控工作开展实施，开展梅毒主动检测、孕产妇梅毒患者的干预、梅毒梅毒防治知识知晓率调查、性病、艾滋病高危人群干预等工作。继续做好我市麻风病例早期发现工作，最大限度的发现病人、减

少新发患者畸残发生，根据广东省麻风病防治工作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加强实施麻风病症状监测和其他工作的开展。

5、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建立健全了本单位的“三公”经费管理制度、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差旅费、会议费管理制度、公务卡使用注意事项、政府采购、资产管理制度等财经制度，合理、规范使用财政资金，各项支出凭证真实，报账程序规范，费用无超标使用。做好年度预决算编制和公开工作。

二、自评结论

我单位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基本实现，资金使用绩效良好。自评得分 87 分，结论为良。

三、绩效分析

（一）预算编制情况（28 分），自评得分 23 分。

1. 预算编制。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4 分。

（1）预算编制合理性（5 分），自评分数 5 分。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单位职责和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均有政策和相关文件依据，自评得 1 分；

2. 编制部门预算资金时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能以结核病防治项目为主，其他防治项目为辅进行合理分配，自评得 1 分；

3. 结核病防治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没有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自评得 1 分；

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

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无出现调剂的现象，自评得 1 分；

5. 部门预算分配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自评得 1 分。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分)，自评得 5 分。

本单位预算编制能根据年度市级财政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通知，以及其他与部门预算编制相关的文件和制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自评得 5 分。

(3) 预算编制规划性 (4 分)，自评得 2 分。

本单位在预算编制时按要求编制，项目资金预算有政策依据。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分)，自评得 2 分。

本单位的预算年度末有追加资金支出的需求。

2. 目标设置。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9 分。

(1) 绩效目标覆盖率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本单位设置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占单位全部项目的比率为 100%。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分)，自评得分 3 分。

本单位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与本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匹配，申报的结核病防治和麻风病人慰问项目有政策依据。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本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考核指标。

(二) 预算执行情况 (42 分)，自评得分 36 分。

1. 资金管理。指标分值 22 分，自评得分 20 分。

(1)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本单位年初预算资金年末执行率达 100%。

(2) 结转结余率 (3 分)，自评得分 2 分。

本单位本预算年度资金已完成支出，年末财政结转结余为 16763.52，系 2020 年中央补助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该结余资金为往年财政拨款一直遗留下来还没有用完的支出结余数。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分)，
自评得分 3 分

本单位的无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

(4)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本单位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安排，本年度政府采购资金在上级下拨的项目资金中列支。

(5) 财务合规性 (4 分)，自评得分 3 分。

1. 预算资金使用申请能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未发生调整的事项。

2. 预算资金的管理、支出标准均符合有关财务制度规定，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现象。

3. 项目资金按规定设专账核算。

4. 凡单位重大项目支出均经过单位领导班子会议通过后方能支出。

(6)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本年末本单位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达 100%。

(7) 预决算信息,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性(4分),自评得分 4 分。

本单位预决算信息能按上级财政部门规定的内容,时限和范围内公开。

2. 项目管理。指标分值 7 分,自评得分 5 分。

(1) 项目实施程序(2分),自评得分 2 分。

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属延续性支出,实施过程符合相关制度规定。

(2) 项目监管(5分),自评得分 3 分。

本单位能按上级要求开展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3. 资产管理。指标分值 7 分,自评得分 6 分。

(1) 资产配置合规性(2分),自评得分 2 分。

本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无超过规定标准情况,固定资产有专人负责,并建立有台账,财务账与资产账账实相符,资产处置收入全额上缴财政。

(2) 资产盘点情况(2分),自评得分 2 分。

本单位每年年末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3) 固定资产利用率(3分),自评得分 2 分。

本单位无诊疗业务,固定资产中的医疗设备未在使用,又不符合盘活条件。

4. 人员管理。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本年度本部门核定事业编制数 18 个,年末在编人员 15 人,实有人数 15 人。

5. 制度管理。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3 分。

本单位有制订相应的资金管理、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三）资金使用效益（30 分），自评得分 28 分。

1. 经济性。指标分值 6 分，自评得分 6 分。

本部门本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数是 14.96 万元，年初预算数 19.2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 2 分。

“三公”经费预算 4.7 万元，决算数 1.98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 2 分。

本部门年初预算数 402.66 万元，预算调整数 -48.82 万元，得 2 分。

2. 效率性。指标分值 9 分，自评得 9 分。

（1）重点工作完成率（3 分），自评得 3 分。

本年度本站完成了市卫健局交办或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下达的工作任务指标，各项考核指标均达标。

（2）绩效目标完成率（3 分），自评得 3 分。

本单位能按要求完成本单位 2024 年部门整体目标。

（3）项目完成及时性（3 分），自评得 3 分。

本年度各防治项目工作均已完成，各项目考核指标均达标。

3. 效果性。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8 分。

本单位开展对结核病防治、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工作，完成了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下达的任务指标，最大限度减

少了我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的发生，性病、麻风病防治成果得到了巩固，提高了人民健康水平。

4. 公平性。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我单位在政务公开网上设置有群众投诉电话，在本单位设有群众意见箱，本年内未收到群众的投诉和异议。

5. 加减分项。

无

四、主要绩效

（一）单位职工党风廉政教育

1. 教育职工遵纪守法，遵守单位各项规章制度，爱岗敬业，尽职尽责。开展普法教育、警示教育、先锋模范教育等。2024 年，我站党支部在上级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认真贯彻上级党委党建工作部署，扎实推进我站党支部的各项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一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二是开展党纪学习教育，认真学习党规党纪及各类法律法规制度、违规违纪案例，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不碰纪律红线，自觉抵御各种错误思潮的侵蚀，进一步提高政治鉴别力和政治免疫力。三是开展巡察整改工作，对照问题认真整改，如落实“第一议题”制度、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落实干部考察制度等，以巡察发现问题整改推动我站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2. 根据市政府、市卫生健康局今年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万里行等重要指示精神和要求，我站领导高度重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制，站长为第一责任人，做到责任到人、措施落实、按要求认真排查。慢病站 2024 年无安全事故发生。

（二）按时间进度开展各项防治业务工作。

1、结核病防治项目完成情况。一是严格落实结核病防治法律法规。贯彻落实《传染病防治法》、《结核病防治管理办法》及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印发的《中国结核病预防控制工作技术规范（2020 年版）》的通知要求，在 2024 年年初将结核病防控工作部署到各医疗卫生机构，要求各单位严格执行结控项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结核病可疑患者的报告、转诊、追踪、发现及治疗管理工作。二是按上级主管业务单位工作布置要求，加强了我市肺结核可疑者报告、转诊、追踪、发现及治疗管理以及学校结核病防治工作。2024 年全市可疑者检查 1383 例，发现活动性肺结核病 202 例；其中病原学阳性 103 例，病原学检查阴性病人 97 例，单纯性结核性胸膜炎 2 例。各项工作均达任务目标值。三是积极开展结核病防治宣传，通过多渠道倡导各级医疗卫生机构、街道社区（办事处）、学校等单位对我市开展宣传活动及有关结核病防治知识宣教。对我市发现结核病患者的 4 所学校落实防控措施，对患者所在班级学生及任教老师等密切接触者进行筛查防控等。经有效防控，2024 年我市未发生学校聚集性疫情事件。

2、严重精神障碍疾病防治管理项目完成情况。一是开展严重精神障碍疾病防治管理工作，继续加强精神卫生服务体系和网络建设。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4 时，我市累计登记并录入广东省精神卫生信息平台的患者 3795 人，全市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3097 人，本年新建档 158 人。各项工作任务指标[患病率、年面访率、管理率、规范管理率、在册患者服药率、规律服药率、服药率（精分）、规律服药率（精分）、体检率、精神分裂症患者二代长效针剂治疗比例]均已达标。依据严重精神障碍服务管理规范完成各项工作。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助治疗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精神残疾评定工作和情况，2024 年我站共对 16 个乡镇进行了 16 次集中精神残疾评定，共评定了 65 人，对自行前来慢病站评残的精神病及智力障碍患者共评定 185 人，较好的完成了部门间的配合。二是积极开展心理健康宣教和精神卫生日宣传活动。根据社会心理服务工作的相关要求，围绕倡导“促进心理健康，护佑美好未来”的理念，开展心理健康宣教活动，举办进校园心理健康宣教公益讲座。同时，在 10 月 10 日精神卫生日宣传日期间，积极开展精神疾病防治知识进社区、进校园宣传活动，通过举办义诊宣传、心理健康教育讲座等方式向群众和学生传递健康知识，提高健康意识。

3、性病麻风防治开展情况。一是积极开展性病疫情监测、性病防治工作调研督导、梅毒病例分期报告准确性核查、高位人群干预及性病项目监测等工作。2024 年，我市各医院

共报告性病病例 243 例，未发现漏报迟报。各期梅毒分期报告准确率、高危人群行为干预知晓率均达 100%。二是根据 2024 年广东省麻风病防治工作要点继续对我市开展症状监测相关工作，转诊到位率、麻风病症状监测报告率、现场核查率均达到 100%或以上。目前，我市无麻风病现症病人。三是积极开展性病、麻风病防治知识宣传。通过参加“世界家庭医生日”、“世界艾滋病日”主题宣传活动，我站以宣传展架展示、分发性病、麻风病防治宣传资料、现场咨询等方式，向市民科普性病、麻风病知识，性病、麻风病检测方法和危害以及相关救助政策。

2024 年度我单位各项防治工作业务考核指标均已达标。

五、存在问题

（一）结核病防治工作存在问题。我市结核病疫情仍较严峻，需与定点医疗机构协同加强肺结核患者的发现及耐多药肺结核患者的筛查与治疗，部分卫生院结核病患者随访管理的记录与录入有待提高。

（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治疗工作存在问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面访率、体检率、规律服药率、精神分裂症规律服药率在韶关市排名仍靠后，各单位需进一步提高我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治疗水平及工作任务指标的完成。

（三）性病麻风病防治工作存在问题。一是宣传教育不够深入，缺乏针对性，重点人群性病防治知识和防范意识不高，预防干预措施覆盖面不足。二是部分医疗机构性病诊疗

服务不够规范、服务机制仍需健全、可及性有限，防治队伍能力仍需加强。三是基层麻风病防治力量不足，镇村两级麻风病防治人员十分缺乏，严重影响着麻风病在基层的及时发现和主动发现，影响麻风病的疫情监测及管理的开展。

六、相关建议

加强各医疗机构结核病、精神病、性病、麻风病防控工作人员的督导培训和管理工作的，提高管治水平。根据中央、省、市年度结核病、精神病、性病、麻风病防控工作目标任务，制定改进措施，完成工作任务。